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

一、活動緣起與目的：

健康促進(health promotion)意旨使人增強(empowering)其掌控和改善個人健康之能力的過程。因此學校應針對不同健康議題，找出適齡、學習者本位的核心概念，以及與各健康議題相關的重要生活技能，提供練習機會，讓學生學習並熟練生活技能，例如：做決定、問題解決、自我管理和倡導等，以培養學生具有因應與解決生活中健康問題與需求的健康素養。

為協助校園推廣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教學與活動，鼓勵師生深入了解生活技能在學校與社區生活的應用，並培養學生靈活思考、多元學習的精神，特別辦理「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提供學校師生成果發表的園地，將優勝者的作品提供全國學校參考與運用，成為建構全國學生將生活技能帶著走之能力的種子。

本徵選活動希鼓勵各級學校教師，引導學生深化生活技能運用於實際健康生活情境中，並將**「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與學校健康促進相關教學或校園活動結合，作為健康教學多元評量項目之一，期盼學生連結健康生活情境，分享自己應用生活技能經驗與歷程，實踐健康生活、提升健康素養！

二、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交通大學

三、參加對象：高中職以下各級公私立學校在校學生

(一)分為「國小」、「國中」及「高中職」等 3 類

(二)每件作品：學生 2-4 人(邀請同學或好友共同創作)、指導教師 1 人

四、徵選內容說明：

(一)設計項目：**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

(二)主題內容

呼應生活情境	運用生活技能
包括:健康體位、視力保健、口腔保健、菸檳防制、性教育、全民健保或正確用藥等與學生生活相關健康議題情境為原則	● 自我調適：自我覺察、健康自主管理、情緒調適、抗壓能力 ● 溝通互動：拒絕技能、自我肯定、同理心、人際溝通、協商技能 ● 決策批判：做決定、問題解決、批判性思考、目標設定、倡議宣導

(一) 設計原則:選定一項主題，配合相關之生活情境，運用「生活技能」(可運用 1 項以上生活技能)。

(二)參考資訊：

1.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6 年教學手冊如下:

https://www.hpa.gov.tw/Pages/EBook.aspx?nodeid=1734(國小教學手冊)

https://www.hpa.gov.tw/Pages/List.aspx?nodeid=1740(國中教學手冊)

https://www.hpa.gov.tw/Pages/EBook.aspx?nodeid=1731(高中教學手冊)

2. 進入臺灣健康促進學校網站後，請由以下途徑進行參閱:

http://hps.hphe.ntnu.edu.tw/

(1)臺灣健康促進學校/健康體位/教學教材/生活技能融入教學教材模組

(2)臺灣健康促進學校/資源專區/簡報教材/生活技能小單元(各議題)

(3)臺灣健康促進學校/資源專區/影音/生活技能(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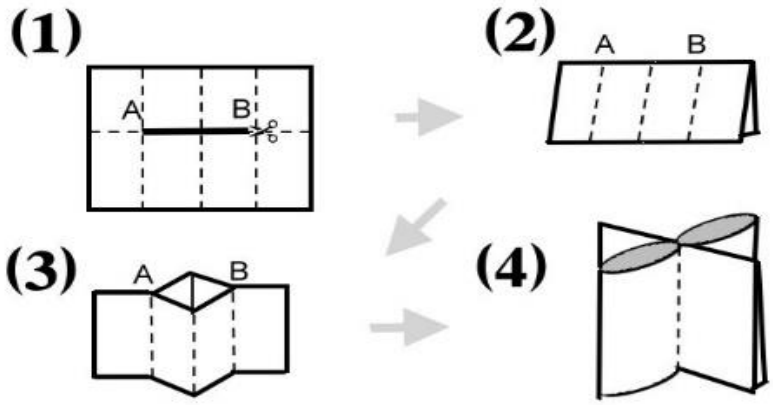
3. 補充說明：

(1)社區結盟方式：引用上述資料或結合縣市衛生局的相關資源與活動。

(2)家長參與方式：工具書有設計與家長互動的相關內容。

(三)作品格式規範：

1. 建議可參考八頁工具書的製作方式，以 **A3 大小**紙張進行創作，可橫式或直式。



1.如圖(1)將紙橫擺摺成八等分。
2.將AB線段部分剪開，如圖(2)一樣將紙上下對摺
3.依圖(3)所示，將剪開的AB線段撐開
4.沿著虛線部分折起來如圖(4)

2. 依序在八頁工具書中，創作以下項目內容(圖、文)：

【第 1 頁】：封面（符合主題的工具書標題及封面圖案設計）

【第 2-7 頁】：依據所選主題內容，創作漫畫(或電腦繪圖)，畫出和主題相符的情境與生活技能運用的創意故事（1 頁 1 格，例如：第 2-3 頁呈現面對健康議題情境、困擾；第 4-7 頁呈現因應的生活技能歷程與自我期許）。

【第 8 頁】：封底(包含參賽同學的姓名、社區結盟、封底圖案設計等)

社區結盟意指引用資料來源：如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教育部健康促進學校網站、衛生局所資料引用等。

3. 可以非八頁工具書之其他工具書形式製作：其格式大小、封面、封底請參考上述八頁工具書形式，最多 10 頁。

4. 電腦繪圖；其格式大小、封面、封底請參考上述八頁工具書形式，最多 10 頁。

五、報名與徵件方式：

(一)徵件方式：

1.徵件期限：自 109 年 8 月 25 日至 109 年 10 月 30 日止(以郵戳為憑)。

2.徵件內容包括：

(1)活動報名表(如附件一)

(2)作品說明書(如附件二)

(3)參賽個人切結聲明暨著作權轉讓同意書(如附件三)

(4)作品授權同意書(如附件四)

(5)原創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稿件 1 份與電子檔

3.於徵件截止日(109 年 10 月 30 日)前，將前述資料電子檔寄至 carol_1993@nctu.edu.tw；紙本資料郵寄至「國立交通大學衛生保健組收」，並標示「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字樣。

六、評審與獎勵：

(一)評審：

1. 由主辦單位邀集生活技能學伴教師代表(包括國小、國中及高中)組成評審小組。

2. 評審委員依據評分標準，對報名作品進行評分。

(二)評分標準：

1.生活技能運用的適切性與實用性(佔 30%)

2.健康議題內容的正確性與豐富性(佔 30%)

3.整體圖文設計的創意性與藝術性(佔 30%)

4.其他(10%)：如配合「社區結盟」、「家長參與」、「雙語政策」等。

(三)獎勵：

1. 依國小、國中及高中職各擇優獎勵獎項，以資鼓勵。

(1)特優 1 名：獲新臺幣 10,000 元等值商品禮券及獎狀乙紙。

(2)優等 2 名：獲新臺幣 5,000 元等值商品禮券及獎狀乙紙。

(3)佳作 4 名：獲新臺幣 3,000 元等值商品禮券及獎狀乙紙。

(4)指導教師報請地方政府教育局(處)嘉獎獎勵。

2. 主辦單位得視繳交作品情況酌予調整增加或減少獎勵名額，作品未達評分標準者，得以從缺或不足額錄取。

3. 各獎項所得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辦理。

4. 獎項公布：109 年 11 月 30 日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並公布於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網站。

七、其他注意事項：

(一)參選者(團隊)應擔保其無任何違反公序良俗，或其他可能損及本活動形象之行為。作品內容若涉及猥褻、暴力、色情、毀謗等違反善良風俗或法律等，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如有違法，參賽者並須自負法律責任。

(二)參賽作品嚴禁抄襲與仿冒，且不得引用有版權肖像權之圖片或參賽作品，若經人檢舉或告發而涉及他人商標、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權利之侵害情事，需自負一切法律責任，若獲頒之獎金及獎狀得追回註銷。

(三)參賽者(團隊)均須簽署「作品授權同意書」，同意其作品獲選為得獎作品時，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所有，主辦單位擁有一切修改、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展示、重製、編輯、印製、將作品安排於媒體發表及推廣宣導等用途之權利，均不另計版稅及稿費，得獎者亦不另行索取費用，另同意參賽作品為評審、教育宣導使用目的，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得以不限時間、方式、地域、次數之無償利用。

(四)得獎作品未來將免費提供大眾健康傳播使用，若須修改、重製、編輯須經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授權同意。

(五)參選作品主辦單位不予退還，參賽者應自留底稿及備份。

(六)獲獎之作品將以表揚活動、廣宣品、媒體露出等方式進行推廣。本活動徵選之相關作品及連結，將放置「**健康九九**」網站，俾供醫療院所、衛生局所、教育學術、一般民眾瀏覽下載及製作；如獲選表揚之

團體無法提供相關服務資訊及連結，將視同放棄資格，並由後面名次往前遞補。

（七）參選作品參選者（團隊）需詳閱活動相關規範，並視認同本活動一切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變動、修改及解釋之權力。

八、承辦單位聯絡方式：

聯 絡 人：王智穎助理

聯絡電話：(03)571-2121#31819

聯絡地址：國立交通大學衛生保健組（新竹市東區大學路 1001 號）

E-mail：carol_1993@nctu.edu.tw

附件一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報名表

<table>
<tr><td>組別</td><td colspan="4">☐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職</td></tr>
<tr><td>學校名稱</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參賽者</td><td colspan="4">第一作者 學生年級/班級：　　姓名：
第二作者 學生年級/班級：　　姓名：
第三作者 學生年級/班級：　　姓名：
第四作者 學生年級/班級：　　姓名：</td></tr>
<tr><td colspan="4">指導教師姓名：＿＿＿＿＿＿＿＿＿＿，職稱：＿＿＿＿＿＿＿＿＿＿</td></tr>
<tr><td rowspan="2">作品
主題</td><td colspan="4">健康議題(請勾選)
☐健康體位　☐視力保健　☐口腔保健　☐菸檳防制
☐性教育　☐全民健保　☐正確用藥　☐其他 ＿＿＿＿＿＿＿＿</td></tr>
<tr><td colspan="4">生活技能(請自行勾選)
☐自我覺察　☐健康自主管理　☐拒絕技能　☐做決定　☐情緒調適
☐問題解決　☐批判性思考　☐抗壓能力　☐同理心　☐自我肯定
☐人際溝通　☐協商技能　☐目標設定　☐倡議宣導</td></tr>
<tr><td>工具書作品名稱</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3">聯絡人
(請填指導教師)</td><td>姓名</td><td></td><td>聯絡電話
(手機)</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4">1.若同一學生投稿 2 件以上作品，必須分開準備上述各項資料。
2.徵件方式：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前，將報名表、作品說明書、參賽個人切結聲明暨著作權轉讓同意書、作品授權同意書、原創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稿件等電子檔寄至 carol_1993@nctu.edu.tw；紙本資料郵寄至「國立交通大學衛生保健組收(新竹市東區大學路 1001 號)」，並標示「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字樣(以郵戳為憑)。</td></tr>
</table>

附件二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作品說明書

收件編號（主辦單位填寫）：				
組　別	☐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職			
學校名稱	縣市，學校：			
作品主題名稱	工具書作品名稱:＿＿＿＿＿＿＿＿＿＿ 健康議題:＿＿＿＿＿＿＿＿＿＿ 生活技能: ＿＿＿＿＿＿＿＿＿＿			
作品內容說明 (50-100 字)				
運用社區資源說明	**例如: 臺灣健康促進學校-生活技能動畫(或 00 衛生局海報等等)**			
參賽學生，2-4 人				
年級/班級	姓名		年級/班級	姓名
指導教師	姓名：		聯絡電話(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備註	1. 若同一學生投稿 2 件以上作品，必須分開準備上述各項資料。 2. 徵件方式：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前，將報名表、作品說明書、參賽個人切結聲明暨著作權轉讓同意書、作品授權同意書、原創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稿件等電子檔寄至 carol_1993@nctu.edu.tw；紙本資料郵寄至「國立交通大學衛生保健組收(新竹市東區大學路 1001 號)」，並標示「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字樣(以郵戳為憑)。			

附件三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
參賽個人切結聲明暨著作權轉讓同意書

1. 本項參賽作品為未曾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全新創作，且無抄襲仿冒之情事。主辦單位若發現本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活動規則所列之規定，得即刻取消本人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方之權益損失或其衍生之法律訴訟賠償，本人須自行負責不得異議，亦概與主承辦單位無關。

2.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無論入選與否，均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於相關業務範圍內，對參賽作品之公開展示、陳列、影像及圖文宣傳、攝影、下載傳輸、或出版品使用等相關非商業行為之用途，日後不得有所異議。

3. 本人將尊重評審決議，除能具體証明其他作品違反本辦法相關規定外，對於評審團所決議的獎項，不得有所異議。

4. 本人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全或不符合規定者，同意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

5. 本人同意，當本作品得到各項獎項時，其內容及相關智慧財產著作權由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取得所有權利，對於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所有重製、修改、或相關使用之權利。本人不得再對機關行使創作人格權之主張。

6. 本人同意，本項競賽之獎項須依中華民國相關競賽稅法辦理所得稅繳納。

7. 本人同意完成報名參加本競賽活動，即視為已充分瞭解本競賽活動規則中各項條款，且願意完全遵守本活動所述之各項規定。

※每位參賽者皆需繳交本同意書。

參賽個人同意簽署： _____ **（簽章）**

法定代理人： _____ **（簽章蓋章）**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

附件四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
作品授權同意書

作品授權同意書本人（以下簡稱授權人）：＿＿＿＿＿＿＿＿＿＿＿＿＿＿

參賽作品名稱：＿＿＿＿＿＿＿＿＿＿＿＿＿＿＿＿＿＿＿＿＿＿＿＿

授權人報名 109 年生活技能融入健康議題創意競賽-生活技能健康工具書徵選活動之參選作品，保證作品為自行創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且有權為本同意書之下列授權：

一、授權人同意無償授權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將得獎之創作作品重製、改作編輯（包括但不限於光碟片型式、改作各種語版、加印中英文字幕等）或部分剪輯，非營利性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口述、公開展示。

二、授權文字稿供活動主辦、執行等相關單位所屬之網站作非營利性公開傳輸、播映。

三、授權人同意無償提供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得獎作品予永久典藏，及不限地域、時間或次數予以重製、散布、傳送、發行、公開發表，或為其他方式之利用。

此致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授權人（簽名）：

法 定 代 理 人：　　（簽章蓋章）

聯絡地址（代表人）：

聯絡手機（代表人）：

※每位參賽者皆需繳交本同意書。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